

近思錄講義

◎徐鳶



第五十七條

問：「作文害道否？」伊川曰：「害也，凡為文不專意則不工，若專意，則志局於此，又安能於天地同其大也。書曰：『玩物喪志』。為文亦玩物也。呂與叔有詩云：『學如元凱方成癖，文似相如始類俳，獨立孔門無一事，只輸顏氏得心齋』古之學者，惟務養情性，其他則不學，今為文者，專務章句，悅人耳目，既務悅

人，非俳優而何？」曰：「古者學為文否？」曰：「人見六經，便以為聖人亦作文，不知聖人亦摠發胸中所蘊自成文耳，所謂有德者必有言也。」曰：「游、夏稱文學何也？」曰：「游夏亦何嘗秉筆學為詞章也，且如觀乎天文以察時變，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，此豈詞章之文也。」

伊川先生在本條中論及有關作文與道學兩者之間的利弊得失，以及如何相應之道，首先其根據書曰即書經認定作文等於「玩物喪志」而已，為文亦玩物也，以其專務章句，志在悅人之耳目而已，但忽略了「文以載道。」

吾國地大物博，歷史悠久，人口居世界之最，各地之方言，何止千種以上，但可利用文字之表達，雙方就可以立即意思溝通，因此，作文



即文字之價值，是至為珍貴，尤其古文，作品繁多，大致可分類為十四種，即論辯、詔令、奏疏、書牘、雜記、頌贊、記傳、序跋、贈序、墓銘、祭文、遊記、傳奇、寓言等，其中詔令是專制時代皇帝對臣民頒佈的命令。奏疏，則是臣民對皇帝呈奏的表章。書牘和遊記、祭文、序跋等都不需要解說，綜其文字方面之結構，只要做到文情並茂，就算是佳作。從先秦到清末近三千年的古文作品，除了諸子和史傳等大部頭專書以外，其餘短篇文字，可謂汗牛充棟，不可以數計。

舞文弄墨，雖然專於咬文嚼字，但有時文也可以「文以載道。」如古文中，有篇唐相魏徵：諫太宗十思疏一文，可謂鞭辟入裡，讀來令人盪氣迴腸，是不能以一概而論，以玩物視之，其文曰：

臣聞求木之長者，必固其根本；欲流之遠者，必浚其泉源；思國之安者，必積其德義。源不深，而豈望流之遠；根不固，而何求木之長？

德不厚，而思國之治，雖在下愚，知其不可，而況於明哲乎？人君當神器之重，居域中之大，將崇極天之峻，永保無疆之休，不念於居安思危，戒奢以儉，德不處其厚，情不勝其欲，斯亦伐根以求木茂，塞源而欲流長者也。此可謂文以載道也。當然不足以視之為「玩物喪志」。

此外，在文子一書中，讓吾人再來看看道德老子之佳作，是何等金言玉語。老子曰：「古之為道者，理情性，治心術，養以和，持以適，樂道而忘賤，安德而忘貧，性有不欲，無欲而不得，心有不樂，無樂而不為，無益於性者，不以累德，不便于生者，不以滑和，不縱身肆意而制度，可以為天下儀，量腹而食，制形而衣，容身而居，適情而行，餘天下而不有，委萬物而不利，豈為貧富貴賤失其性命哉，夫若然者可謂能體道矣。」

上文之大意指出，謂學道者之心量要寬厚，要通情達理，以變化自我之氣質，次為養以和，即和愛而平易近人，又持以適，即凡事適可而

止，不求過份，總之，本文之主題在於確認作文害道否，而伊川先生答之以害也，其理由之根據以「書曰」——即書經上：「玩物喪志」而下之結論，按科舉時代，時人為了追求書中自有黃金屋，書中自有顏如玉，不得不咬文嚼字，以求在文章上求取功名富貴而已，是不足以聖賢之金言玉語相提並論了。

經典講座

從易經漫談修道

《河洛發音》
一貫道台北市分會主辦

時間
每個月的第一個週六及第三個週六
晚上七時卅分至九時卅分

地點
興一講堂（台北市師大路160號6樓）
捷運新店線至台電大樓站下車第4（師大路）出口
查詢電話：02-23056278

即日起·歡迎參加